附件1

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超级知识环廊及黄阁路

创新大道功能品质提升规划研究

自行采购项目综合评分表

项目名称：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超级知识环廊及黄阁路创新大道功能品质提升规划研究

评分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报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示计算：报价得分=（基准报价/供应商报价）×权重。

|  |  |  |
| --- | --- | --- |
| **评分项** | **权重** | **得分** |
| **一、价格部分** | **10** |  |
| **二、商务部分** | **45**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 1 | 企业资质 | 5 | 评委打分 | **评审标准：**在符合编制机构资质条件基础上，具有建筑、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资质证书，得5分。**证明材料：**投标人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
| 2 | 团队能力 | 10 | 评委打分 | **评审标准：**投标人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在此基础上评分：1. 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工程师的，得5分；具有副高级工程师的，得3分；副高级工程师以下的，此项不得分；
2. 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副高级工程师3人及以上的，得5分；3人及以下的，得3分。

**证明材料：**以上人员需提供职称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要求提供对应人员通过投标人缴纳的近三个月（本项目投标当月的社保证明由于社保部门原因无法提供的可往前顺延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作为本单位员工的证明依据，如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且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可提供情况说明或证明材料亦视为符合。 |  |
| 3 | 业绩经验 | 10 | 评委打分 | **评审标准：****1.**具有同类城市设计项目业绩，1项得3分，最高得6分；2.具有同类规划设计项目业绩，得2分；3.具有同类景观设计项目业绩，得2分。**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页和双方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
| 4 | 企业荣誉 | 10 | 评委打分 | **评审标准：**投标人所承担的规划、建筑、景观设计项目获得省级（含直辖市）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勘察设计、规划设计奖项，每个得2.5分，满分10分。**证明材料：**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或获奖通报截图或有关部门发布的相关文件，能够体现单位名称），如奖项由行业协会颁发的，所属行业协会必须在国家、省或市级民政部门登记备案，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另外提供所属行业协会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chinanpo.gov.cn）的登记备案信息查询截图，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5 |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5 | 评委打分 | **评审标准：**1.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2.具有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2分；3.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情况，得1分；**证明材料：**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如投标人距本项目开标之日的注册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且未取得以上认证证书的，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内容需包含中标（成交）后4个月内取得评审因素相关认证证书等内容】，评审委员会根据承诺内容，给予相应分值。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符合评分要求的不得分。 |  |
| **三、技术部分** | **40**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 1 | 研究思路 | 15 | 评委打分 | **评审内容：**包含项目的解读与理解、工作思路、研究内容框架、工作技术路线等方面内容。**评审标准：**1.研究思路透彻深入得15分；2.研究思路清晰但不够深入得10分；3.研究思路混乱、不清晰得5分。4.研究思路内容不完善不得分。 |  |
| 2 | 重难点分析 | 15 | 评委打分 | **评审内容：**根据投标文件对本项目服务需求的相关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包括规划目标、重点任务的完成落实情况分析，重点形势的研判、重点举措分析等重点难点内容。**评审标准：**1.对项目重难点分析透彻，针对性强得15分；2.对项目重难点分析较完善，有一定针对性得10分；3.对项目重难点分析不透彻，针对性差得5分；4.重难点分析内容不完善不得分。 |  |
| 3 | 设计质量、进度等保障措施 | 10 | 评委打分 | **评审内容：**投标人提出质量（完成时间、安全）保障措施及方案，应至少包含质量管理制度、项目进度安排、安全保障措施、人员保障措施。**评审标准：**1.质量控制流程合理可行，内容全面得10分；2.质量控制流程较合理，内容较全面得5分；3.质量控制流程不合理，内容不全面得0分。 |  |
| 4 | 投标文件编制质量 | 5 | 评委打分 | **评审内容：**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采购所需文件，保证扫描复印件清晰，合理编排。**评审标准：**1.投标文件不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要求提供的扣2分；2.投标文件有缺漏项未导致实质性偏离的扣 1.5分；3.投标文件资料扫描不清晰的扣 1分；4.投标文件编排混乱的扣0.5分；无以上述情况本项得 5 分。 |  |
| **四、诚信情况** | **5**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 1 | 诚信状况 | 5 | 评委打分 | 投标人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一般行政处罚信息、一般违法失信记录信息的，本项不得分，不存在上述情形的本项得满分。投标人按要求提供查询结果的证明材料，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以及财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信用信息以公告以后日期的查询结果为准。 |  |
| **总分** |  |
| **说明** |  |

评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